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5年10月2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胡亚东先生、薛婷瑜女士、王振平先生以现场方式参与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亚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在 2024 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